

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军先生主持,以现场方式进行表决。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于2019年4月15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至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全体成员认为,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公司章程》相关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相关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监事会成员一致同意公司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事项。

具表决情况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19]24290 号《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截至 2019 年 4 月 25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 7,167.83 万元。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167.83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自筹资金情况的核查意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表决情况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非职工代表监事辞职暨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李军先生于近日提出辞职申请，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李军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的最低人数，该辞职申请将于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补选新任监事后生效。在此之前，李军先生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为保障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的各项工作顺利开展，监事会同意选举李彤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李彤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4 月 29 日

附件简历：

李彤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 年出生，中南大学化学化工学院硕士研究生学历。2011 年 3 月至今，担任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质量管理部部长。

截至本公告日，李彤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条所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